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行业标准

SB/T 10596—2011

清洁行业企业资质评价体系

Evaluation system of enterprise qualification in cleaning industry

2011-07-07 发布

2011-11-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布

目 次

前言	I
1 范围	1
2 术语和定义	1
3 资质分类	1
4 基本要求	2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国商业企业管理协会清洁服务商专业委员会提出。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商业企业管理协会清洁服务商专业委员会、中清净业(北京)环境科技研究院、上海空调风管清洗协会、广东省室内环境卫生行业协会、天津市保洁协会、上海邦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北京路路通保洁服务有限公司、北京中顺宏达机电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信宇佳清洁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军、王新云、周冠迎、顾士明、张瑞华、张振华、张红、褚世伟、王月国、杨占祥。

清洁行业企业资质评价体系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清洁清洗行业企业会员资质、项目经理资质、企业专业资质及企业等级资质的管理及清洁清洗设备商、代理商及其产品资质的管理。

本标准适用于所有的清洁清洗服务企业及清洗设备(产品)生产、销售企业。

2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2.1

企业会员资质 qualification of corporate members

加入行业协会,每年定期缴纳会费的清洁清洗企业的证明。

2.2

项目经理资质 pm qualification

具有一定专业能力和特长的从业人员的证明。

2.3

企业专业资质 enterprise qualification

企业具备专项经营能力的评价。

2.4

等级资质 grade qualification

企业层次和级别的划分。

2.5

产品准入资质 access qualification of products

产品达到清洁清洗行业服务的专业技术标准、产品售后服务规范、环保要求等相关条件的证明。

3 资质分类

3.1 企业会员资质:会员单位(普通会员)、理事会员单位、常务理事单位、副会长单位。

3.2 项目经理资质:高空外墙清洗资质、电子电气清洗资质、物业清洁(托管)资质、石材清洗养护资质、集中空调系统清洗资质、有害生物防治资质、织物清洗养护资质、管道疏通清洗资质、室内环境净化与检测资质、油烟管道清洗服务资质、汽车美容清洗资质、锅炉清洗资质、市政环境清洁资质等。

3.3 企业专业资质:高空外墙清洗资质、电子电气清洗资质、物业清洁(托管)资质、石材清洗养护资质、集中空调系统清洗资质、有害生物防治资质、织物清洗养护资质、管道疏通清洗资质、室内环境净化与检测资质、油烟管道清洗服务资质、汽车美容清洗资质、锅炉清洗资质、市政环境清洁资质等。

3.4 企业等级资质:一级、二级、三级。

3.5 产品准入资质:合格、不合格。

4 基本要求

4.1 企业会员资质要求

4.1.1 会员单位(普通会员)要求

4.1.1.1 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注册一年以上,注册资金不少于10万元。

4.1.1.2 有专业技术人员(具有职业证书)10名以上、项目经理1名以上。

4.1.2 理事会员单位要求

4.1.2.1 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注册五年以上,注册资金不少于100万元。

4.1.2.2 有专业技术人员(具有职业证书)30名以上、项目经理3名以上。

4.1.2.3 具有企业专业资质。

4.1.3 常务理事单位要求

4.1.3.1 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注册五年以上,注册资金不少于100万元。

4.1.3.2 有专业技术人员(具有职业证书)30名以上、项目经理3名以上。

4.1.3.3 企业具有企业专业资质和二级以上等级资质。

4.1.3.4 在地区行业内具有一定知名度和影响力,比如:具有独特的工艺和技术、行业内专家型人才,企业负责一定的国家重点项目或规模项目。

4.1.4 副会长单位要求

4.1.4.1 有独立法人资格,企业注册五年以上,注册资金不少于1000万元。

4.1.4.2 有专业技术人员(具有职业证书)50名以上、项目经理5名以上。

4.1.4.3 企业具有企业专业资质和一级资质。

4.1.4.4 在全国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企业负责一定的国家重点项目和规模项目。

4.1.4.5 具有一定参政议政能力,可以承办或协办全国性行业活动。

4.1.5 办理会员资质所需资料

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的三个复印件,专业人员技术证书及项目经理证书、企业资质证书、企业等级证书,副会长单位还应提供国家重点项目和规模项目证明等。

4.2 项目经理资质要求

4.2.1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水平;年龄在22周岁以上,50岁以下;从事本专业三年以上;项目经理课程考试合格。

4.2.2 办理项目经理资质应具备条件:清洁行业背景知识;清洁服务企业标准化管理与认证认可;项目接洽、招投标与验收;专业知识与技能等。

4.2.3 办理要求:包括笔试、案例操作、研讨交流等三大项,每项考试分数在80分以上,方可通过。

4.3 企业专业资质要求

4.3.1 具有项目经理后,方可办理相应的企业专业资质。

4.3.2 办理企业专业资质所需材料: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章程;产权证复印件;审计报告或资信证明;人员证明;项目合同书复印件;专业设备、药剂明细表;荣誉证书。

4.3.3 办理要求

4.3.3.1 操作工最少需 10 名并且需具备两年以上工作经验。

4.3.3.2 高空外墙清洗资质应有专项保险。

4.3.3.3 申请资质需同时填报项目经理申请表。

4.3.3.4 经行业协会审查合格,方可办理。

4.4 等级资质要求

4.4.1 等级条件,见表 1。

表 1

企业级别	一级	二级	三级
注册资金	500 万以上(含 500 万)	200 万以上(含 200 万)	100 万以上(含 100 万)
营业额	1 000 万以上	500 万以上	200 万以上
成立年限	5 年	3 年	2 年
资质	有	有	有
工程数量	100 个	50 个	30 个
工程面积	10 000 m ² 以上	10 000 m ² 以上	10 000 m ² 以上
项目经理人数	5 名	3 名	2 名
技术人员数量	20 名	10 名	5 名
质量体系	有	有	有
环保体系	有	有	有
健康体系	有	有	无

4.4.2 办理等级资质所需材料:等级资质申请表、法人代表资格证明、各种体系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办公室及工作租赁合同复印件、管理和专业人员名单及学历证明复印件、专业人员培训证书、质量管理文件、清洁用品设备清单、工程案例、年审审计报告复印件、企业荣誉证书、无不良记录及服务项目评价证明复印件。

4.5 产品准入资质要求

4.5.1 产品通过国家检测机构的检测,符合清洁清洗行业标准及产品所测项目的相关行业标准。

4.5.2 产品质量实行三包。

4.5.3 产品应符合现行规定的环保要求。

4.5.4 办理产品准入资质所需材料:清洁清洗服务的产品和设备性能检测与评估申请表、产品与设备名称、产品与设备出厂检验合格证书、产品与设备中文使用说明书、设备电气安全性检验报告或合格证书、其他相关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
行业标准
清洁行业企业资质评价体系
SB/T 10596—2011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5 字数 7 千字
2012年1月第一版 2012年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2804 定价 14.00 元



SB/T 10596-2011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